

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34 问讲解

耶稣基督是我们的主

阅读经文：提前 2：4-6；路 11：14-23

教义选读：要理问答第 34 问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要理问答在主日 13 的第 33 问论述了耶稣基督作为神的独生子和我们被称为神的儿女之间的区别和联系：基督是神永恒的、本来的儿子，而我们只是被收纳的儿女，而且我们是因着基督的救赎，蒙神的恩典才被收纳为儿女的。虽然基督是神的独生子，而我们是神收纳的养子，但圣经也给我们看见，我们是可以与基督同为后嗣，一同承受属天的、永恒的基业的，这是何等宝贵的恩典啊！

紧接着要理问答第 34 问论述了耶稣基督为什么是我们的主，这是对我们将来可以承受属天基业的保证。让我们再一次来看看这一问是如何论述这一点的：

第 34 问：你为什么称祂为“我们的主”呢？

答：因为祂不是用金银，而是用祂的宝血买赎了我们，使我们的身体和灵魂脱离罪的捆绑；祂又将我们从撒但一切的权势中解救出来，使我们作祂自己的产业。

在此我们看见，我们之所以称耶稣基督为“我们的主”，是因为基督为我们做了两件很重要的大事：

- 一、因为基督用自己的宝血买赎了我们
- 二、因为基督救我们脱离魔鬼一切的权势

一、因为基督用自己的宝血买赎了我们

“你为什么称祂为‘我们的主’呢？”要理问答中告诉我们，我们称祂为第一个理由，是因为祂用宝血的重价买赎了我们，祂不是用可朽坏的金银买我们。这是使徒彼得所见证的：“**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8-19】

请问弟兄姊妹们，宝血和金银有没有区别？当然有区别！因为圣经说血里有生命，可以赎罪【利 17:10】；所以耶稣的宝血就是代表耶稣的生命，是为赎罪而流出来的，这宝血所带来的果效是永远长存不会朽坏的；而金银仅仅是被造之物，将来有一天会全部被销毁，都要归于无有的。这样我们就很明显的看到，这两个赎价哪一个更贵重？当然是基督的宝血！那么基督用这么贵重的赎价买什么呢？是要买我们这些败坏的罪人，这表明什么呢？

表明神对我们的大爱

弟兄姊妹们，在日常生活中什么东西值得你愿意花重金去购买呢？那一定是你所看重、所喜爱的，是你认为很值得的。不是吗？但是，弟兄姊妹们，在这个世上又有什么是值得你用生命来换取的呢？我们会经常看到新闻媒体上报道很多感人的事，就是做父母的为了救自己的孩子，宁愿将自己身体的器官移植给孩子，为了挽救孩子的生命，他们会不惜割舍自己的身体的一部分，因为他们所要救的是自己宝贝的孩子。其实在这个世上大部分的父母都是愿意为自己的孩子而付出极重的代价，甚至是生命都愿意，只要能够办得到，再重的代价都是愿意的。因为那是自己所心爱的孩子！即使是孩子违法犯罪，只要是法律许可，有些父母都愿意为孩子去承担。因为那是父母所疼爱的孩子，是父母所宝贝的，因为爱超过了一切。

同样，耶稣基督为什么要用宝血的赎价来买赎我们呢？父神为什么会差遣自己的独生子用宝血来买赎我们这些败坏的罪人呢？因为祂无条件的爱临到了我们，因为祂在创世之先就拣选了我们作祂的百姓，收养我们作祂的儿女，因为祂看重祂的百姓，看他们为祂眼中的瞳仁。申 32: 10 见证说：“**耶和華遇見他在旷野荒涼野兽吼叫之地，就环绕他，看顾他，保护他如同保护眼中的瞳人。**”但我们心里都十分清楚，祂看我们为眼中的瞳仁并非是因为我们可爱，因为我们并没有什么优越之处，值得神这样来爱我们，反而是我们极其的败坏邪恶，悖逆敌挡神，与祂为敌。我们能够蒙受神如此的爱，这完全是出于祂自己绝对的主权和祂慈爱的属性。按着我们的本相，我们是根本不配得这么贵重赎价的救赎的。我们如今能够得蒙救赎，完全是因为祂要成就祂慈爱的应许，彰显祂慈爱的荣耀，所以我们得这贵重的赎价，并没有什么可夸之处。反而更是显出神的爱，显明祂是我们的主，因为我们是祂在创世之先所拣选归祂的，所以祂要用重价买赎我们。可是，祂为什么不用金银做赎价，而一定要用宝血做赎价来买赎呢？

宝血做赎价的意义

弟兄姊妹们，你们想过这个问题没有？用金银不可以吗？金银不也是很贵重的吗？**为什么必须用宝血的重价呢？**确实在这个世上金银是很贵重，但是它却买不到生命。社会的现实告诉我们，金钱能够做好多的事，甚至有时没有金钱还真是不行。但是金钱惟独不能做到就是将一个已死的生命买赎叫他活过来，这惟独只有耶稣的宝血才能做到，为什么？因为圣经告诉我们人死的原因是因为罪，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 23】，人死是因为被罪辖制奴役，做罪的奴仆，是已经卖给罪了。那么要将这样一个死在罪恶过犯中的人救活过来，必须先要除去罪。但用什么方法可以除去罪呢？金银可以吗？在这个社会上，好象金钱能够买通法官使人可以免罪，似乎表明金钱可以除去人的罪；但其实那是法官行了不公义的事，实际上那个罪根本没有除去。不是吗？那到底什么才可以除罪呢？

圣经告诉我们“**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这是神在旧约中就已经启示给我们的。当以色列人犯罪之后，就牵来牛羊作为祭物，祭司杀死牛羊将其血洒在会幕门口及坛的周围，也洒在人的身上，目的是为了借着牛羊的代死除去人的罪。但牛羊的血并不能实质意义上的除罪，它只不过是预表将来无罪的基督的宝血，惟有基督的宝血才能真正除罪。神的公义规

定“**犯罪的他必死亡。**”【结 18:4】每个罪人都应当为自己的罪付上生命的代价，但罪人即使自己付上这生命的代价——死，还是不能解除自己的罪，因为他从始至终都是个罪人，因为罪人他根本就没有资格来买赎自己的生命，他的死是因为他的罪必须付的工价，他不能因着自己的死而脱离罪所带来的后果。

因此罪人根本不能救自己，罪人这个必死的生命，必须要由一个完全无罪的人，为他们付上生命的代价，才能将人从死的光景中救出来。而这个人就是我们的主耶稣，祂完全的无罪，作为选民的代表，按着神所定规的方法“**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来 9: 22】为选民流出了祂的宝血，就永远除去了我们的罪。所以我们称祂为主，因为祂根本就没有犯罪，但却为罪人承受死的刑罚，祂没有责任也没有义务为选民死，但祂却顺从父的旨意，为选民死了，流出宝血付上生命的赎价买赎了我们，所以祂不但是我们的救主，也是我们生命的主。

那么，耶稣基督付出的宝血的赎价是给谁的呢？

赎价归给谁

对于这个问题，教会历史中开始是有争论的，有些解经家认为基督这个赎价是给了魔鬼，因为我们罪人原本是罪的奴仆，是魔鬼的奴仆，是被罪和魔鬼所捆绑的。那么，按着社会的常识似乎就是这样的，因为绑匪绑了人质，要赎回人质就要把钱（也就是赎价）给绑匪。

但是，弟兄姊妹们，主耶稣宝血的赎价真的是给了魔鬼了吗？若是的话，那就表明我们是欠了魔鬼的债。那请问我们欠不欠魔鬼的债呢？不欠！因为我们只欠神的债。圣经宣告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我们是欠荣耀神的债，是欠行全律法的债；我们犯罪是得罪了神，是惹动神的忿怒，而主耶稣流出宝血是照着神律法的规定要除去我们的罪，所以主耶稣宝血的赎价是给了神，而不是给了魔鬼。

对于这个问题，我想稍微再详细一点和大家来解释一下。基督宝血的赎价到底是付给谁的呢？要明白这个问题，我们要先弄明白基督是从谁手里救出我们的？然后我们再思考基督的赎价是付给谁的？是付给魔鬼还是父神？

圣经明确地说基督要将我们这些属祂的儿女从仇敌——也即魔鬼撒但的手中拯救出来【路 1: 74 “**叫我们既从仇敌手中被救出来**”】，又说基督要将我们从罪恶里拯救出来【太 1: 21 “**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所以，很明显的，耶稣基督我们的救主是将我们从仇敌——魔鬼撒但的手里，也是从罪的捆绑中将我们救出来的。

那为什么又有人说，基督是从父神手里救出我们呢？这就需要我们注意思考一下，为什么我们人类被罪捆绑、被撒但辖制呢？

我们要知道，原本全人类都是神的儿女，正如圣经说人类的始祖“**亚当是神的儿子**”【路 3: 38】。但我们也要知道，人类的始祖在伊甸园里就已经堕落了；然后，神因着祂的公义而离弃了人类，人类因着

罪而与神隔绝。所以神将人类从伊甸园（表明人与神同在的美好和谐关系）中驱逐出来，神因着祂的公义和信实而不得不离弃人类。因为神在伊甸园中就已经和始祖立了圣约，有言在先“**吃的日子必定死**”。这个“**死**”也就包含了与神隔绝的属灵上的死亡。因此，仇敌撒但乘机掳掠了人类，使人类成为牠的奴仆。

这样，我们就要明白，基督要拯救我们这些属祂的选民，就需要先满足父神公义的要求，使选民有重新被父神收纳为儿女的条件或资格。

父神公义的要求主要包含两方面：

第一，神圣洁的律法必须被完全遵守；

第二，干犯律法的罪必须受到当有的审判和刑罚。

那我们看到救主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到世上，祂为了拯救我们这些属祂的选民，所做的主要的工作就是这两方面：祂代替选民完全顺服了父神一切的命令和要求，借此为祂的选民赚得了永生；同时，祂又承担了所有选民的罪，在十字架上代替选民承受罪所当受的地狱永远的刑罚，以致选民可以因着祂的代赎而免去永死的刑罚。所以，我们看明白了，这就是为什么基督必须将赎价交给父神的原因，正如旧约时代，神所启示的关于献祭赎罪的祭物都是献给神的，基督作为那最完美、最终极的祭物，当然是献给父神而不是献给魔鬼的。

然后，当基督满足了父神公义的要求之后，祂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将我们这些属祂的选民从撒但的权势（奴役和捆绑）下拯救出来。基督向父神付上赎价是要将我们从父神的公义审判之下赎出来。

基督将我们从撒但的权势下拯救出来，不是和撒但谈生意、做交易，好像还要给撒但赎价似的。基督乃是直接凭着祂绝对的王权和权能捆绑撒但，将我们这些原本被看守在撒但权下的选民给夺回来，拯救出来。因为撒但最初取得人类的所属权的时候，是非法获得的（趁着神离弃人类的时候掳掠而得的）；因此，基督要拯救我们这些属祂的选民，也就强制性的将撒但捆绑，从牠手中将我们这些属祂的选民抢夺回来。

再说一次，**基督的赎价为什么是交给父神而不是交给撒但？**

因为人类犯罪堕落了，神因着祂的公义，要将犯罪堕落的罪人下在地狱受祂公义的刑罚。而基督付上赎价，就是要代替选民去满足父神公义的要求，免去选民要受的地狱的刑罚。所以，基督的赎价是给父神而绝对不是给撒但的！基督对撒但，那就只有凭着绝对的王权将原本被撒但不义的掠夺去的人从牠的权势下再夺回来。

那么，基督付上宝血的重价，买赎了我们，给我们带来怎样的果效呢？要理问答说“**使我们的身体和灵魂脱离罪的捆绑**”，也就是使我们不再做罪的奴仆，可以成为神自由的儿女，甘心乐意地来遵行神的旨意，来事奉爱我们、拯救我们的神。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耶稣基督作为我们的主，还为我们做了什么呢？我们来看第二点：

二、因为基督救我们脱离魔鬼一切的权势

“你为什么称祂为‘我们的主’呢？”要理问答给出的第二个理由是“祂又将我们从撒但一切的权势中解救出来”。其实这也就是表明从前我们都是罪的奴仆，是魔鬼的儿女，被它们所辖制。自从亚当堕落之后，所有的人都在魔鬼及罪恶的手中，都是在罪中出生，活在罪中，也乐在罪中，最后也要死在罪中。这也就是现实社会中世人的光景。你看今天不认识神的人每天都在忙碌着什么，起早贪黑整天都在为金钱名利而忙碌，服事那些哑巴偶像，成为金钱名利的奴仆，活在罪中享受罪中之乐，但他们却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因为他们已经卖给罪了，成了罪的奴仆，做了魔鬼的儿女。每个人生下来只要稍微懂事，就知道要钱，要过安逸享乐的生活，每个罪人的人生目的就是金钱、名利和享乐，但却不知神为人所定规的目的。以一个错误的人生目标而活着，为此而奋斗。所以在生活中就自然为罪而服事，为了金钱、名利和享乐，可以做出许多损人利己、不法的罪恶之事，违背良心道德。

从来没有一个人知道要为荣耀神而活着，因为每个人都是魔鬼的儿女，罪的奴仆，而且每个人都被罪所辖制，只能犯罪而不能不犯罪。因为你是个奴仆，你只能完全听从于主人，而不能违背主人的命令。所以在亚当里的罪人，他们的主人就是魔鬼，魔鬼借着罪这条铁链牢牢地捆住了罪人；魔鬼这个主人只会叫人作恶，而不会叫人行善，所以每个罪人生来就会犯罪，而且还摆脱不了罪，即使有人明知是罪而不想犯的时候，他仍是不能胜过罪的引诱，仍然是去犯罪。例：赌博、吸毒者等。所以罪人在亚当里是没有自由的，是被罪捆绑的，因此罪乃是一生一世缠着人，直缠到你死的时候，还是不放过你。你想一个不悔改的罪人，是何等痛苦地活在这个世上，他的光景是何等的可怕，而地狱的火也在等着他。如果你还没有悔改归正，你就当思想你可怕的结局，祈求主的怜悯。

那么罪人在魔鬼的权势之下，怎样才能获得自由呢？

针对这一点，主耶稣曾经说过一个比喻：“壮士披挂整齐，看守自己的住宅，他所有的都平安无事。但有一个比他更壮的来，胜过他，就夺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脏。”【路 11：21-22】同样的比喻，主耶稣在马太福音也说过：“人怎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太 12:29】这是主耶稣说的一个比喻，壮士就是指向魔鬼，他所看守的家具家财就是指所有世人（其中也包括我们这些选民），我们怎样才能脱离壮士的捆绑和约束呢？只有一个比这个壮士（魔鬼）更壮的壮士（基督）来胜过他，才能救我们脱离魔鬼的捆绑和约束而获得自由。那么主耶稣到底是怎样把我们从魔鬼的权势下救出来呢？魔鬼被称为是“这世界的王”，而主耶稣被称为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圣经又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来 2：14-15】看见没有？耶稣基督正是借着祂是生命的主和王的绝对王权，借着祂的死与复活彻底击败了掌死权的魔鬼，救我们这些属祂的人脱离了魔鬼一切的权势。

当我们说主耶稣救我们脱离魔鬼一切的权势时，我们一定要明白它的意思，主耶稣到底是怎样救我们的。只是单单知道祂为我们钉了十字架，那是远远不够的。我们还要知道祂为什么要钉十字架？祂为什么必须要道成肉身？为什么必须要付上宝血的赎价？我们只单单知道钉十字架的结果，而不知道钉十字架的原因和过程，这是远远不够的，也不能使人生发感恩的心。这就好比一个聪明的妈妈为了教导一个总是喜欢浪费的孩子学习节俭，而让他体验劳动的辛苦一样。

弟兄姊妹们，要明白“**基督为什么会道成肉身，为什么会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为什么要流出宝血**”这些问题，我们只有回到伊甸园始祖犯罪的这件事上。因为在伊甸园中神与亚当所立的圣约中明确的说，吃分别善恶树果子的日子就必定死，而这句话就说明了人死的原因乃是因为罪。因为始祖亚当在伊甸园中没有听神的话，没有遵行神的律法，所以就导致了罪进入世界，使全人类都落在死亡的咒诅之中。本来被造完美的亚当乃是完全的自由，不受任何人和势力的辖制。但就因他一次的犯罪，不听神的话违背律法，他就失去了自由，从此就被罪辖制捆绑，至终还要死亡。

而主耶稣来到这世界拯救罪人脱离死亡进入永生，首先祂要做的第一个工作就是，代替亚当完成他没有完成的圣约责任，完全遵行律法，行全了律法为我们赚得了永生。因为神在创世之初就是如此设定的，通往永生的路是通过完全的顺服，这就是工作之约（或称行为之约、生命之约）的要求，顺服就永远活着。摩西也见证说：人若行出律法的义就必因此活着【利 18：5；罗 10：5】。但是在罪人中是没有一个人可以行全律法的。这就是耶稣为什么必须要道成肉身，在世活了 33 年半，目的就是为了成全律法救祂的选民进入永生。但是单单这一项工作，还是不能完全救我们。

因为亚当堕落之后，罪的工价——死也就临到了众人，因为神的公义必须要彰显，犯罪的人必要死亡，犯罪的人也必要吃罪的果子，所以罪人就必须担当从罪而来永远的刑罚和咒诅。如果这个刑罚和咒诅没有人替我们担当，那就没有人能够脱离死亡，也就没有人能够胜过死亡和阴间的权柄，即使是主耶稣为我们行全的律法，不再被定罪也是不能的。因为祂行全律法只是替选民满足了神在圣约中所要求的顺服，得到了永生的权利；但是祂若不替选民担当圣约的咒诅，也就是吃的日子就必定死的咒诅，即使是祂为选民获得了永生的权利，但选民仍是在死亡的权下。所以祂就必须还要为我们担当圣约的咒诅，为我们胜过死亡的权势。因此祂还必须要为我们钉死在十字架上承受永死的刑罚，又从死里复活，彻底胜过死亡的权势。

根据希伯来书，我们可以知道，魔鬼原本是掌管死亡之权的【来 2：14“**掌死权的就是魔鬼**”】，但是当耶稣基督借着在十字架上的死与复活胜过魔鬼之后，就彻底败坏了掌死权的魔鬼，将死亡和阴间的钥匙夺过来了，所以使徒约翰在启示录的异象中看到复活的主耶稣基督手里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启 1：18】。

那么，基督将我们从撒但一切的权势中拯救出来的目的是什么呢？要理问答告诉我们“**使我们作祂自己的产业。**”也就是说，祂拯救我们的目的就是让我们永远属于祂，成为祂永远的产业。在永恒中，祂要

以我们为荣。这是多么奇妙而宝贵的恩典啊！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看看耶稣基督我们的主出于爱而为我们所做的一切吧！祂用宝血的重价买赎了我们，使我们的身体和灵魂脱离罪的捆绑；祂又用祂绝对的王权和胜过死亡的大能彻底战胜掌死权的魔鬼，将我们从撒但一切的权势下拯救出来，使我们可以归祂自己的名下。

那么，这就意味着我们这些蒙祂救赎的人，应当离罪行善，过圣洁的生活来见证荣耀祂。因为我们不再是罪的奴仆，不再是撒但的奴仆，而是耶稣基督的奴仆，更是祂所爱的百姓；所以我们应当将自己献给神，作义的器具献给神，使我们活出圣洁公义的生活。

而且，弟兄姊妹们，耶稣基督既是我们的主，就有绝对的能力和权柄来保护我们，来看顾我们。正如祂自己所宣告的：“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祂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我与父原为一。”【约 10：27-30】正因为基督是如此地保守我们这些属祂的人，所以使徒保罗就高唱凯歌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如经上所记：‘我们为你的缘故终日被杀，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大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 8：35-39】

因此，亲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全然委身于基督呢？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完全接受基督对我们的管理呢？祂是我们的主，是绝对仁慈和良善的主！惟愿我们一生一世都永远跟随祂、事奉祂、荣耀祂。阿们！

思考问题：

- 1、耶稣基督从哪两方面理所当然成为我们的主？
- 2、祂为什么不是用金银，而是用祂的宝血来买赎我们？这对我们有什么意义？
- 3、基督的赎价是指什么？这个赎价是付给谁的？为什么不是付给魔鬼呢？
- 4、我们原本与魔鬼之间是怎样的关系？基督如何拯救我们脱离撒但一切的权势？
- 5、面对今天的信息，你要如何来回应这位拯救你的主呢？今天的信息给你有怎样的帮助和安慰？

吴卫真

2021年7月11日